

乌鲁木齐市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预算支出绩效自评表
(2022 年度)

项目名称		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						
主管部门		乌鲁木齐市财政局		实施单位		乌鲁木齐市医保局		
项目资金	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	分值	执行率	得分	
(万元)		年度资金总额	102249	83371	81542	10分	97.81%	10分
		其中:当年财政拨款	60829	60829	60829		100.00%	
		上年结转资金						
		其他资金						
年度总体目标	预期目标			实际完成情况				
	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,聚焦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总目标,贯彻《社会保险法》《社会保险费征缴暂行条例》,保障参保人员的医疗待遇落实,确保职工基本医保、生育保险待遇按时足额发放。严格执行社会保险各项政策,切实减轻参保人员的就医、经济负担,保障参保人员的获得感、幸福感、满意度。			2021年乌鲁木齐市严格落实各项社保基金管理法规政策,保障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员的医疗待遇。按时足额发放医疗、生育保险待遇,未发送一遍基金管理运行风险。				
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值	实际完成值	分值	得分	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
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产出指标	时效指标	按标准足额保障参保人员待遇支出	≥99%	100%	6分	6分	
			按时报送各项社会保险基金季报及分析	每季度结束后,15日内	按时报送	6分	6分	
			按时报送各项社会保险基金决算及分析	每季度结束后,20日内	按时报送	6分	6分	
			及时结算,保障医保待遇落实	30日内完成审核拨付	按时拨付	6分	6分	
		数量指标	基金滚存结余可支配月数(月)	≥6个月或≤9个月	10个月	8分	8分	
			保障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待遇享受人次	≥600000人次	724714人次	6分	6分	
			参保人政策范围内住院费用报销比例	≥68%	69%	6分	6分	
			参保人住院费用实际报销比例	≥60%	60%	6分	6分	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基金使用符合政策规定	100%	100%	6分	6分	
			保障参保人员待遇,维护社会稳定	按标准审核后足额发放	按标准审核后足额发放	6分	6分	
			开展门诊统筹,实行个人账户的,向门诊统筹过渡	普遍开展	普遍开展	6分	6分	
			严格执行社保法规,违规使用社保基金情况	≤0	0	6分	6分	
			社会面平稳有序,上访率	≤1	0	6分	6分	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城乡居民基本医保待遇享受人员满意率	≥90%	99%	5分	5分	
其他各项医保基金参保对象满意度			≥90%	99%	5分	5分		
总分					100分	100分		